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科員 林志杭

電話：0422289111+54936

電子信箱：lsps9141105@tc.edu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中區光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課字第10900874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87040000E_109008746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109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-夢的N次方素養工作坊(屏東場)」研習訊息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屏東縣政府109年10月6日屏府教學字第109479624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相關事項如下：

(一)參與對象：屏東縣、高雄市、臺東縣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現職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及師培生優先，同步開放其他縣市教師報名(各組研習人員以錄取名單為準，恕不接受臨時報名或旁聽)。

(二)報名時間與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，請逕自於下列期限前登入「夢的N次方」官網(網址：<http://dream.k12cc.tw>)，並點選「夢的N次方-屏東場」進行報名。

1、第一階段：自109年10月8日(星期四)上午8時起至109年10月18日(星期日)中午12時止，錄取名單公告於109年10月20日(星期二)下午3時。

電子文
騎

7

教務處 收文:109/10/13



1090004734

有附件

2、第二階段(尚有班次未額滿)：自109年10月20日(星期二)下午5時起至109年10月25日(星期日)中午12時止，錄取名單公告於109年10月26日(星期一)下午3時。

(三)研習時間：109年11月28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起至109年11月29日(星期日)下午4時止，計2日。

(四)研習地點：屏東縣立大同高中樂軒樓(屏東市潭墘里和平路429號)。

(五)其他注意事項：

1、為因應新冠肺炎疫情，請參與人員作好相關防疫措施。

2、本案計畫不提供學員住宿；且因活動場地週邊停車位有限，請盡量利用大眾運輸工具。

3、為響應環保，減少垃圾量，請自備餐具及水杯。

(六)本案聯絡人：屏東縣政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鍾秀鳳儲備校長(連絡電話：08-7320415分機3615、08-7368567分機61；電子信箱：cutedily11@gmail.com)。

三、檢送旨揭研習實施計畫乙份供參。

正本：市立完全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教學科

